

十全藥品
"十全" 達瑞芬錠
Daraffin Tablets " S.C. " 衛署藥製字第 024309 號

【成分】

有效成分及含量: Paracetamol.....500 mg
Caffeine.....20 mg

其他成分(賦形劑): Powder Cellulose、Erythrosine Aluminum Lake、Povidone、Sodium Starch Glycolate、Corn Starch、Magnesium Stearate、Talc、Povidone K-90

【用途(適應症)】

退燒、止痛(緩解頭痛、牙痛、咽喉痛、關節痛、神經痛、肌肉酸痛、月經痛)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- 一、有下列情形者，請勿使用：
 - (一) 曾因本藥成份引過敏的人。
- 二、有下列情形者，使用前請洽醫師診治：
 - (一) 12 歲以下。
 - (二) 成人連續使用本藥超過 7 天，12 歲以下小孩超過 3 天，症狀未緩解的人。
 - (三) 有肝臟疾病的人。
- 三、有下列情形者，使用前請先諮詢醫師藥師藥劑生：
 - (一) 孕婦、可能懷孕婦女及哺乳婦。
 - (二) 同時服用含 Acetaminophen 成份之止痛、退燒或綜合感冒等藥品。
- 四、其他使用上注意事項：
 - (一) 為防止兒童誤食請妥善保管。
 - (二) 避免陽光直射。
 - (三) 勿超過建議劑量。
 - (四) 服用過量的 Acetaminophen 可能是因為想要更快或更強的止痛效果，或是在不知道及未注意的情況下重複用含 Acetaminophen 成分的藥品，但是每天服用 Acetaminophen 超過 4,000 毫克(mg)會發生肝臟損害。
 - (五) 酒精警語：不得併服含酒精飲料，有急性肝衰竭及胃出血的風險。
 - (六) 避免再服用含咖啡因藥品、飲品，過多的咖啡因會引起神經緊張，興奮與失眠，且常會引起心搏過速。為避免造成依賴性及肝腎傷害，不可長期使用。

【用法用量】

成人及 12 歲以上	發燒或需要時服(使)用，若症狀持續，則每 4~6 小時可重複(使)用，每次 1~2 錠，初次應使用最小建議劑量，再視症狀增減用量。每 24 小時內不可超過 4 次。
------------	--

【警語】

一、使用本藥後，若有發生以下副作用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持此說明書諮詢醫師藥師藥劑生：

身體部位	副作用
皮膚	發疹、發紅
消化器官	噁心、嘔吐、食慾不振
神經系統	頭暈、耳鳴

二、服用本藥後，若有發生以下症狀時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接受醫師診治：

- (一) 若有任何不適情況產生。
- (二) 使用本藥 3 天後，發燒、疼痛症狀未見改善，應停藥就醫。
- (三) 服用過量〔每日超過 4,000 毫克(mg)〕，或服藥後出現下列症狀：胃腸道不適、厭食、噁心、嘔吐、蒼白及出汗等。
- (四) 有過敏情形，例如：臉、口及喉嚨腫脹、呼吸困難、蕁麻疹、皮疹或其它皮膚過敏、搔癢以及嘔吐。

【類別】：醫師藥師藥劑生指示藥品

【包裝】：2 ~ 1000 錠塑膠瓶裝、鋁箔盒裝。

【貯存】：25°C 以下貯存